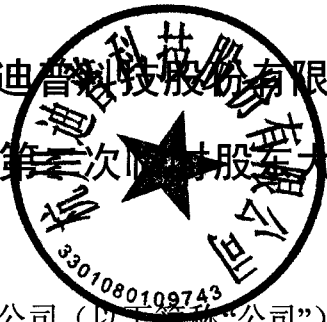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股东 12 人，实到 12 人。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郑树生主持，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 本次发行股票的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低于 4,001 万股，且不低于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0%。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不安排老股发售。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 本次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采用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 本次发行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定价采用询价方式，最终发行价在向询价对象询价基础上由公司与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 本次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 A 股股东账户并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7、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8. 本次发行上市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上市方案决议有效期为二十四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本次发行上市方案决议有效期为二十四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附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主要承诺及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发生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公司与浙江宇视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双方的真实意愿发生的，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该项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表决结果：赞成 13,485.28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关联股东郑树生、思道惟诚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 22,514.72 万股。

2、公司与杭州宏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双方的真实意

愿发生的，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该项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表决结果：赞成 13,485.28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关联股东郑树生、思道惟诚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 22,514.72 万股。

3、公司与北明软件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双方的真实意愿发生的，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该项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表决结果：赞成 13,485.28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关联股东郑树生、思道惟诚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 22,514.72 万股。

4、公司与杭州智为科技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双方的真实意愿发生的，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该项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表决结果：赞成 13,485.28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关联股东郑树生、思道惟诚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 22,514.72 万股。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相关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1、审议通过了《对外担保决策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

表决结果：赞成 36,0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股东签署页)

杭州思道信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杭州格物致慧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杭州经略即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杭州闻涛岭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苏州方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中移创新产业基金(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黄海波

杭州哲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杭州伯乐圣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郑树生

邹禧典

徐秋英

日期: 2017 年 6 月 2 日

(本页无正文, 为《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董事签署页)

全体董事签字:

郑树生 郑树生

邹禧典 邹禧典

张龙平 张龙平

肖 冰 肖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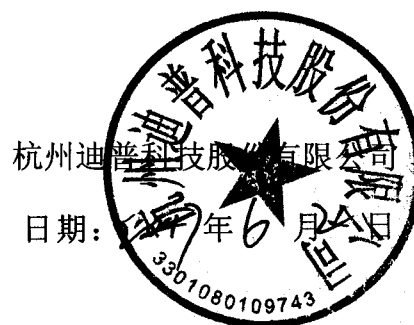
袁智勇 袁智勇

周顺林 周顺林

陶 渊 陶渊

段海新 段海新

黄海波 黄海波



授权委托书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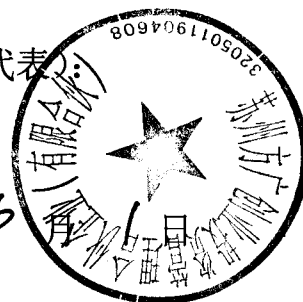
现授权陶渊同志（身份证号码：310113197803134312）代表本合伙企业参加贵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合伙企业对被授权人陶渊在授权范围内的行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授权。

授权人：苏州方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2017年 6 月 1 日



授权委托书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今授权 黄海波 同志（身份证号：610103196803282415），代表本合伙企业参加贵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特此授权。

中移创新产业基金（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如有）（盖章）：



2017年6月1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representative.